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1-049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7），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德投资”）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信德投资提请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截止提出临时提案当日，信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0,82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3%。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上述临时提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上述《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特别提示：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于5月10日16:00前与公司联系，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证券管理部。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需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会当天往返路途及会场上，做好个人防护，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1年05月12日（星期三）下午14:00点

(2)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1年05月12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0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05月12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05月06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2021年05月06日（星期四）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萧山路7号惠城广场41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的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第4、6、7、8、9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9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1-8已经公司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04月2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9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须在 2021 年 05 月 10 日下午 4 点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证券管理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 异地股东前来公司须遵守公司所在地有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萧山路7号惠城广场12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32-58657701

传真：0532-58657729

联系人：茹凡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779

2. 投票简称：惠城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05月12日（星期三）的股市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5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05月12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以下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董事 2021 年度薪	√			

	酬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及性质：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名；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参会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